关于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4851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根据国务院《关于2015年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根据《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年2月16日至2月17日暂停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发起式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A类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20	48502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其他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基金详见相关公告)。

2、自201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此期间,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敬请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5年2月16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1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5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2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6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提起的有效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2月25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2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3、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4、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基金2015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60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根据国务院《关于2015年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根据《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年2月16日至2月17日暂停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60天理财债券A类	工银60天理财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22	48502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其他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基金详见相关公告)。

2、自201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此期间,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敬请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5年2月16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1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5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2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6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提起的有效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2月25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2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3、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4、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工银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QDII-LOF)(场内简称:工银资源)
基金主代码		1648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合同》、《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5年2月16日为纽约股票交易所、多伦多股票交易所非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2月17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2015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482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 3、《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年2月16日至2月17日暂停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及转换入业务。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转换出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其他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基金详见相关公告)。

2、自201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此期间,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的申购及转换入业务照常办理,敬请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5年2月16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1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5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2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6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提起的有效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2月25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2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3、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4、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2015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现金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6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根据国务院《关于2015年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 3、《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7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年2月17日暂停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业务。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其他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基金详见相关公告)。

2、自201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此期间,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敬请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5年2月16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1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5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2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6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提起的有效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2月25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2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3、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4、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A类2015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薪金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5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 3、《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7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年2月17日暂停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薪金货币A	工银薪金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28	0007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否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其他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基金详见相关公告)。

2、自2015年2月25日起,工银薪金货币A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此期间,工银薪金货币B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敬请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5年2月16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1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5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2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6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

2、申购薪金货币B的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提起的有效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2月25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2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3、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4、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基金2015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根据国务院《关于2015年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根据《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年2月16日至2月17日暂停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A类	工银7天理财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18	48501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其他暂停申购、转换入业务的基金详见相关公告)。

2、自201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此期间,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敬请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5年2月16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1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5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2015年2月25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经销售机构在2015年2月26日内划往投资者账户。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于2015年2月17日提起的有效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2月25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2月25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3、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4、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15—008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十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十五次(临时)监事会于2015年2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8日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参会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远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未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8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同意票3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15—007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十九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十九次(临时)董事会于2015年2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8日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桦木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将出现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8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保证: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并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4、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同意票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15—009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证监许可[2012]1657号文核准,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丰原药业")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52,132,03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7,152,57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83,320,438.97元。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3月6日出具了中证天通(2013)验字第2100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实施主体
1	年产500吨硫氰酸红霉素项目	9,984.00	蚌埠丰原涂山制药有限公司
2	年产1.2亿袋聚丙烯共混输液袋生产线项目	11,643.00	安徽丰原淮海制药有限公司
3	非最终灭菌制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生产线项目	8,119.00	马鞍山丰原制药有限公司
	合　计	29,746.00	-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根据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行用于募投项目的前期投入和建设,并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以自筹方式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未到位前,公司先期已对募投项目"非最终灭菌制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生产线项目"进行投入实施。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天通(2013)证特审字第21010号《关于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3月6日,公司已预先投入"非最终灭菌制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生产线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55,821,669.98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上述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5,821,669.98元进行置换。

三、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2013年12月24日,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500吨硫氰酸红霉素项目"变更为"年产200吨头孢原料药项目",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蚌埠丰原涂山制药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丰原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四、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1	年产200吨头孢原料药项目	8,743.00	4,179.47
2	年产1.2亿袋聚丙烯共混输液袋生产线项目	11,643.00	3,977.58
3	非最终灭菌制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生产线项目	8,119.00	8,011.32
合计	–	28,505.00	16,168.37

201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及第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2,8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5年2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8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该事项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将出现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8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行为。

五、公司的相关保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保证: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并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4、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十九次(临时)董事会及第六届十五次(临时)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未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8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8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10%,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同意丰原药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2,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十九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及第六届十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安信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5-01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陕西省渭南市抽黄供水工程采购Ⅱ标合同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30日,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省渭南市抽黄供水工程采购Ⅱ标招标结果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87)。

2014年1月13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省渭南市抽黄供水工程采购Ⅱ标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

近日,公司收到渭南市黄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签字盖章的《渭南市抽黄供水工程采购Ⅱ标合同协议》(合同编号:WNCHGS-CG-Ⅱ)。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甲方:渭南市黄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类型:管材采购合同

合同签署时间:2015年1月20日

项目内容:蒲石-党睦输水线路7+092.08~11+426段线路长4.412km、党渭线路归0+000~归1+286.06段线路长1.286km、党渭线路归20+480.94~归29+228.42段线路长8.747km,总计14.443km预应力钢筒砼管(PCCP)管材采购,含管件制作、PCCP及钢管件内外防腐和阴极保护。

合同有效期:双方应按合同的规定,全面履行完全合同义务直至合同终止。

合同价格:60,682,277.00元整(大写:陆仟零陆拾捌万贰仟贰佰柒拾柒元整)

二、合同甲方介绍

1、资金来源:银行融资

2、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之前未发生过业务往来。

3、最近一年又一期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交易。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金额(人民币):60,682,277.00元整(大写:陆仟零陆拾捌万贰仟贰佰柒拾柒元整)。包括投标报价中所列产品的管材费用、备件费、中标服务费、包装费、运杂费、工程文件、培训费、现场服务费、设计联络费、专利和专门技术诀窍费、各种险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二)交货时间:按施工进度需要交货,施工工期为2015年01月11日;完工日期为2015年09月10日,工期8个月。

(三)质保期:质保期为从管材交货后24个月。

(四)支付

4.1付款周期:按月计量支付。

4.2进度付款申请单:当月完成的工程量于本月25日之前报监理方,监理方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后10日内完成计量工作,一周内报甲方审核,甲方收到经监理方审定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后15日内完成进度款的支付。

4.3管材进场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经验收合格的本月材料总价的60%货款。

4.4管道安装完成后支付至80%。

4.5打压完成后支付至90%。

4.6完工验收支付至95%,剩余5%作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完15日内一次性付清。

4.7 付款方式: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4.8 如果卖方未能及时交付文件资料或管材未能按时交付,按照合同规定发生的罚款,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次付款中扣除。

4.9根据合同项卖方应向买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时,卖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扣除。

4.10买方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买方承担,买方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均有卖方承担。

4.11 合同价格是完税价格,所发生的税费一律由卖方承担。

(五)违约责任

5.1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按时供货,所提供管材不符合合同规定,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5.2 进度考核

(1)如果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到货,每超一天扣未到单合管材合同款的0.5%。

(2)如果交货期影响主线工期,每超一天扣未到单合管材合同款的1%。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到货,乙方不承担罚款责任。

(4)交货前,乙方提前一个月将管材安装图及资料一份交给甲方,进度考核按5.2项(1)、(2)款执行。

5.3检查验收

(1)管材运到后,买卖双方共同检验,按技术规格书的要求和国家的有关制造标准等技术文件进行验收;如果管材有损坏、缺件,乙方应负责修复和补供。影响工期每超一天扣未到单合管材合同款的0.5%。

(2)安装调试中发现制造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影响工期每超一天扣未到单合管材合同款的0.5%。

5.4如果交货延迟30天,甲方有权取消合同。若是由于不可抵抗力而造成承包商交货延迟,则可参照(七)(不可抵抗力)进行处理。

5.5若提前交货,甲方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付款,但提前交货而产生的一切责任与风险将由乙方承担。

5.6由于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抵抗力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时,乙方应承担全部相应损失。

(六)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6.1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6.1.1乙方按照技术协议要求和国家有关制造标准等技术文件要求加工制造。

6.1.2乙方按照技术附件规定的供货范围,并按附件规定的交货进度,向甲方提供合格产品.

6.1.3乙方按照技术附件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技术资料和有关的技术文件。

6.1.4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参加安装调试、试运转、负荷试车工作,派遣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处理有关问题,并负相关责任。

6.1.5乙方所提供的管材,达不到相关技术资料规定的验收标准时,负责及时修理、更换、补充并满足相应的质量及进度要求。

6.1.6乙方应自觉接受驻场监造的监督,并为其提供必要的食宿及办公条件。

6.1.7对为了执行合同到乙方的甲方工作人员,乙方提供工作上、生活上的方便。

6.1.8管材安装开始,乙方即应在甲方现场派遣指导安装人员。

6.1.9乙方对设计文件及图纸中材料或配套件需代用时,必须提前三天向甲方书面报告,经甲方在二天内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由此产生的工作量及价格变化由乙方承担。

6.1.10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资料负责保密,不得转让。

6.1.11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管材必须在本工厂加工制作,不得转包、转让合同,原则上本管材不得分包,特殊项目确需分包的,应在投标时说明其内容、价格及制造商。

6.1.12乙方现场成立项目部,负责对施工企业管道安装及打压试验等技术指导。

6.1.13施工方负责现场及时卸货,按照现场施工组织协调生产供应管材及管件,并与乙方在生产、安装、质量方面完成互检后报监理人验收。

6.2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6.2.1甲方负责乙方和设计院的协调工作。

6.2.2甲方按技术附件的规定向乙方提供设计图纸、资料和有关技术文件。

6.2.3若甲方未按规定的进度向乙方提供6.2.2条规定的内容,影响乙方提交管材,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协商。

6.2.5甲方对乙方制造管材时所需外购配套管材的选购配合。

6.2.6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款项。

6.2.7甲方对乙方交付的管材,应按照乙方规定的保管要求进行存放和保管,因甲方存放、保管、搬运不当造成管材缺少、损坏时,由甲方负责,并及时将情况通报乙方联系解决。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管材后,三十天内进行开箱检查。安装调试完毕后,两周内组织管材的验收。

6.2.8甲方对乙方派驻现场服务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提供方便,当乙方产品需在现场进行返修时,甲方提供工作和存放的场地,并协助联系提供水、电、气源和起吊运输条件。

6.2.9由甲方自行选定管材安装公司,并组织管材的安装、试运转、负荷试车,考核达标的工作。

(七)不可抵抗力

7.1如果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为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战争、爆炸或双方认可的其它情况)引起合同进度的延误,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或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尽快把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尽早恢复工作,双方应尽早协商并确定新的交工日期,并由甲方发给乙方交货变更通知书,确定合同供货期后相应顺延。

7.2不可抗力事件给双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各方自行负责,合同价格不得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作任何调整。

(八)合同终止

8.1双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全面履行完全合同义务直至合同终止。

8.2凡出现以下情形,甲方有权通知承包商终止合同:

(1)按合同规定,合同的延期超过30天;

(2)按合同规定,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

(3)当甲方确信乙方已无履约能力时;

(4)乙方在收到甲方的合同终止书后,应立即终止合同执行但双方有权追究在合同终止前的违约索赔。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9.1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均已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时失效。

9.2在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单方随意做出合同规定范围以外的变更或解除合同。

9.3合同或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补充规定与合同不一致时,以签定日期在后者为准。

9.4合同由合同总条款和合同附件组成,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资金充足,人员、技术、产能均能满足生产需要,具备履行该合同的能力。

2、公司投标金额为60,682,277.00元(大写:陆仟零陆拾捌万贰仟贰佰柒拾柒元整),约占本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90%。预计本项目的履行将对公司2015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合同约定的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一致。

4、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该协议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存在无法按时收款的风险。

2、在此期间,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成本上升可能对公司合同履行收益产生影响。

3、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设计变更或受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全部履行或延缓履行的可能。

六、备查文件

渭南市抽黄供水工程采购Ⅱ标合同协议(合同编号:WNCHGS-CG-Ⅱ)。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5-001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03,876.11	803,304.93	12.52
营业利润	139,557.44	102,925.12	35.59
利润总额	154,942.29	114,186.89	3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973.93	111,064.53	3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2	0.62	3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7%	12.60%	增加2.4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13,701.80	1,301,260.80	16.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33,571.70	922,710.16	12.01
股　本	179,600.00	179,6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75	5.14	11.8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收入规模和经营业绩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传统业务转型升级成效显著,盈利能力稳步提升;二是2014年5月财务公司正式挂牌运营,公司开始涉足金融业务领域,实现产融结合发展模式的突破;三是天闻数媒公司K12在线教育等新媒介产品进入商用期,业务规模扩大,市场份额快速提升,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公司2014 年度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7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公布2014年业绩快报,由于工作人员失误,在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中表述:"公司2014年实现营业总收入271,904.21万元,利润总额40,977.5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97.52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4.67%,18.1%,13.71%。",其中,营业总收入271,904.21万元数据填写有误,现更正为"公司2014年实现营业总收入271,890.05万元,利润总额40,977.5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97.52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4.67%,18.1%,13.71%。"

同时,表述"2014年,公司实施模式创新、组织变革策略助推销售提速,相继成立普药事业四部、普药事业五部("美小护"妇科药事业部),加大OEM代理品种作为公司六大产品群有益补充的销售力度,同时在销售终端加强市场培训及市场推广力度,全年营业总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53,811万元,同比增幅为24.67%。",现更正为"2014年,公司实施模式创新、组织变革策略助推销售提速,相继成立普药事业四部、普药事业五部("美小护"妇科药事业部),加大OEM代理品种作为公司六大产品群有益补充的销售力度,同时在销售终端加强市场培训及市场推广力度,全年营业总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53,796.84万元,同比增幅为24.67%。"。

因工作人员工作失误,为广大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1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及我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2月11日起对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基金(代码:290004)持有的东方财富(股票代码:30005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对泰信优势增长混合基金(代码:290005)、泰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基金(代码:290014)持有的润和软件(股票代码:30033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待上述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33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股东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向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办理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标的证券数量为1925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4%。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之日起至双方办理质押解除之日止。

截止目前,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300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19.10%,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4%;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4%。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5-02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批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8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资格,并在获得资格后开展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日前,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5]281号),对本公司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试点无异议。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业务规则和监管要求开展上述业务。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5-002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受让专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控股股东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集团")于近日签署了"专利权赠予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博威集团将其合法持有的三项发明专利无偿赠予给公司。三项专利分别为:高锰易切削铜锌合金(专利号:ZL200710066669.0,申请日:2007年1月7日,授权公告日:2009年1月28日);易切削高锰铜合金(专利号:ZL200710066947.2,申请日:2007年1月24日,授权公告日:2008年12月10日);高锌锡锰铬黄铜合金及其线材制造工艺(专利号:ZL03115805.6,申请日:2003年3月14日,授权公告日:2005年11月2日)。以上专利权期限为申请日起二十年。

赠与合同签订后,由公司负责办理上述专利赠与事宜相关的专利权转移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专利权转移手续完成后,维持该专利权有效的一切费用由公司支付。合同自双方签字后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2日